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22-023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福州南门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沙县支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

●现金管理金额：结构性存款及大额存单合计人民币 13.30 亿元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中国光大银行对公大额存单、中国银行单位大额存单、兴业银行单位大额存单、中国农业银行对公大额存单、厦门银行结构性存款、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5 天(黄金挂钩看跌)、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910 期、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935 期、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36 期、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206 期 A 款

●现金管理期限：中国光大银行对公大额存单、3 年期(可转让)；中国银行单位大额存单、3 年期(可转让)；兴业银行单位大额存单、3 年期(可转让)；中国农业银行对公大额存单、3 年期(可转让)；厦门银行结构性存款、169 天；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5 天(黄金挂钩看跌)、95 天；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92 天；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910 期、91 天；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935 期、90 天；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36 期、91 天；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92 天；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206 期 A 款、92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九届十六次董事会、九届十五次监事会、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于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继续使用不超过 17.9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现金管理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79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11,864,405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9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99,999,994.75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48,238,067.3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51,761,927.45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出具的闽华兴所(2016)验字 D-00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根据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会议、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年产 50 万吨食品包装原纸技改工程	219,677.00	17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超过 40,000.00	不超过 40,000.00
合计		不超过 259,677.00	不超过 210,000.00

截至 2022 年 6 月 7 日，本次募集资金共使用 5.276 亿元，累计实现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两项 2.87 亿元，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滞缓，尚闲置 18.11 亿元。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观察标的或挂钩标的	结构化安排	是否成关联交易
中国光大银行福州南门支行	大额存单	对公大额存单	20,000	3.45%		3 年期(可转让)	保本固定型		无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	大额存单	单位大额存单	5,000	3.25%		3 年期(可转让)	保本固定型		无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	大额存单	单位大额存单	10,000	3.45%		3 年期(可转让)	保本固定型		无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沙县支行	大额存单	对公大额存单	5,000	3.25%		3 年期(可转让)	保本固定型		无	否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2,000	1.54%-3.6%	159.05-371.80	169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SHAU(黄金午盘价)	无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5 天(黄金挂钩看跌)	16,000	1.85%或3.10%	77.04或129.10	95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合约收盘价	无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5,000	1.65%或3.05%或3.25%	20.79 或 38.44 或 40.96	92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伦敦金	无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910 期	5,000	1.60%-3.45%	19.95-43.01	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英磅兑美元汇率	无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935 期	10,000	1.60%-3.45%	39.45-85.07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英磅兑美元汇率	无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5,000	1.65%或3.00%	20.79 或 37.81	92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伦敦金	无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36 期	5,000	1.60%-3.42%	19.95-42.63	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美元兑日元汇率	无	否
中国工商银行沙县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206 期 A 款	25,000	1.30%-3.10%	81.92-195.34	92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美元兑日元汇率	无	否
合计			133,000							

注：大额存单存续期间可转让，公司单次持有可转让大额存单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品种为低风险、保本型产品，同时，投资产品应当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并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经营层将跟踪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和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费用由公司承担。

4、公司审计室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经公司审慎评估，本次现金管理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的主要条款

1、2022 年 5 月 23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 亿元，向中国光大银行福州南门支行购买了大额存单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对公大额存单
产品类型	保本固定收益型
认购金额	2.00 亿元
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23 日
产品期限	3 年期(可转让)
预期年化收益率	3.45%

2、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0.50 亿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购买了大额存单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单位大额存单
产品类型	保本固定收益型
认购金额	0.50 亿元
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24 日
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24 日
产品期限	3 年期(可转让)
预期年化收益率	3.25%

3、2022 年 5 月 25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 亿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购买了大额存单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单位大额存单
产品类型	保本固定收益型
认购金额	1.00 亿元
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25 日
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25 日
产品期限	3 年期(可转让)
预期年化收益率	3.45%

4、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0.50 亿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沙县支行购买了大额存单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对公大额存单
产品类型	保本固定收益型
认购金额	0.50 亿元
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26 日
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26 日
产品期限	3 年期(可转让)
预期年化收益率	3.25%

5、2022 年 5 月 23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20 亿元，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2.20 亿元
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25 日
到期日	2022 年 11 月 10 日
产品期限	169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54%-3.60%

6、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60 亿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5 天(黄金挂钩看跌)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1.60 亿元
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26 日
到期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产品期限	95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85%或 3.10%

7、2022 年 5 月 25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0.50 亿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0.50 亿元
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26 日
到期日	2022 年 8 月 26 日
产品期限	92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65%或 3.05%或 3.25%

8、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0.50 亿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910 期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0.50 亿元
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27 日
到期日	2022 年 8 月 26 日
产品期限	91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60%-3.45%

9、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 亿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935 期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1.00 亿元
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28 日
到期日	2022 年 8 月 26 日
产品期限	90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60%-3.45%

10、2022 年 6 月 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0.50 亿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0.50 亿元
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2 日
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2 日
产品期限	92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65%或 3.00%

11、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0.50 亿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36 期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0.50 亿元
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3 日
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2 日
产品期限	91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60%-3.42%

12、2022 年 6 月 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50 亿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206 期 A 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2.50 亿元
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6 日
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6 日
产品期限	92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30%-3.10%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品种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 (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保本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等)。

本次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为结构性存款及可转让大额存单，且公司单次持有可转让大额存单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金额为 13.30 亿元，投资范围为银行结构性存款及可转让大额存单，收益分配方式为到期还本付息。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

(四)风险控制分析

1、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经营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且产品发行主体需提供保本承诺。在购买的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经营层将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2、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选择相适应的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审计室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上述现金管理的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上市国有控股金融机构，董事会已对受托方、资金使用方等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现金管理的各项要求，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39,078.74	564,440.02
负债总额	144,358.87	162,814.89
资产净额	394,719.87	401,625.13
项目	2021 年 1-12 月	2022 年 1-3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40.67	11,146.37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3.30 亿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22.39 (亿元的 59.40%，截止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8.85%，对本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风险提示

本次现金管理为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及保本固定收益型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可能存在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九届十六次董事会、九届十五次监事会、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于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继续使用不超过 17.9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现金管理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2)及 2021 年 11 月 13 日在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6)。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或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045 期 I 款	20,000	20,000	357.92	/
2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2,000	12,000	107.98	/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汇利丰”2021 年第 5046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3,000	13,000	209.28	/
4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3,000	13,000	116.98	/
5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结构性存款	12,000	12,000	126.09	/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汇利丰”2021 年第 5149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000	12,000	186.79	/
7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149 期 L 款	10,000	10,000	168.27	/
8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2,000	12,000	107.98	/
9	中国光大银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 16	12,000	12,000	109.50	/
10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9.29	/
11	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2 期	31,000	31,000	300.83	/
12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000	12,000	85.41	/
13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3,000	13,000	87.61	/
14	中国光大银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 13	12,000	12,000	70.26	/
15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257 期 N 款	25,000	25,000	109.90	/
16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43.63	/
1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5953 期	13,000	13,000	75.80	/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8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9.79	/
19	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3 期	31,000	31,000	184.81	/
20	中国光大银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 184	12,000	12,000	94.50	/
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7129 期	20,000	20,000	157.81	/
22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10,000	78.47	/
23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5 天(黄金挂钩看跌)	33,000	33,000	296.32	/
24	中国建设银行沙县支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33,000	33,000	282.80	/
25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结构性存款	15,000	15,000	129.81	/
26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335 期 K 款	23,000	23,000	193.39	/
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3.15	/
2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3.75	/
29	兴业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00	/	/	2,000
30	兴业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5,000	/	/	5,000
31	中国光大银行 2021 年对公大额存单第 154 期产品 6	7,000	/	/	7,000
32	兴业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6,000	/	/	6,000
33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结构性存款	12,000	12,000	109.76	/
34	中国建设银行沙县支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30,000	30,000	223.48	/
35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3 天(黄金挂钩看跌)	33,000	33,000	281.67	/
3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2,000	12,000	44.38	/
3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2,000	12,000	108.00	/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38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073 期 K 款	33,000	33,000	158.72	/
39	中国光大银行对公大额存单	20,000	/	/	20,000
40	中国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5,000	/	/	5,000
41	兴业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10,000	/	/	10,000
42	中国农业银行对公大额存单	5,000	/	/	5,000
43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结构性存款	22,000	/	/	22,000
44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5 天(黄金挂钩看跌)	16,000	/	/	16,000
45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5,000	/	/	5,000
46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910 期	5,000	/	/	5,000
47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935 期	10,000	/	/	10,000
48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5,000	/	/	5,000
49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36 期	5,000	/	/	5,000
50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206 期 A 款	25,000	/	/	25,000
5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新浦支行	2,500	2,500	22.25	/
5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新浦支行	2,000	2,000	17.85	/
5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新浦支行	2,500	/	/	2,500
5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新浦支行	2,500	/	/	2,500
合计		720,500	562,500	4,814.23	158,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8,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0.03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3.3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58,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0,000	
总理财额度				188,000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6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公告编号：2022-042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解除限售股票数量：1616.56 万股

● 本次解除限售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2 年 6 月 13 日

一、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1、2021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无反馈记录。2021 年 4 月 1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1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4、2021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事项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

7、2022 年 6 月 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433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数量为 1616.56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历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情况

批次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	授予数量	授予人数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2021 年 6 月 11 日	4.12 元/股	4052.4 万股	440 人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2022 年 3 月 25 日	3.78 元/股	775.62 万股	161 人

注:上表中授予日期指中国结算办理限制性股票过户登记日

(三)历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批次	上市流通日	解释数量	已回购注销股票数量	回购原因	剩余未解除限售股票数量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	\	\	\	\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	\	\	\	\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	\	\	\	\

二、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认为 2021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

(一)限售期届满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为 2021 年 6 月 11 日，截至目前，本次解除限售已符合《激励计划》中关于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要求。

(二)满足解除限售条件情况的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解除限售期内，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序号	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情况
1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解除限售业绩条件：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0%。	公司业绩成就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81866.16 万元，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70776.24 万元，增长 15.67%，符合该项解除限售条件
4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激励对象只有在上一年度绩效考核满足条件的前提下，才能部分或全部解除限售，具体比例依据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考核结果 A、B、C D 解除限售比例 100% 0%	激励计划实际授予的 440 名激励对象中有 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除前述离职人员外，其余 433 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 A、B 和 C，个人解除限售比例为 100%。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在限售期届满后按照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三)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说明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为 440 人，其中 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后续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综上所述，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 433 人。

三、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情况

本次共有